

JIAN MING

SHI YONG YU FA

简明实用语法

孙也平著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简明实用语法

孙也平 著

光明日报出版社

简明实用语法

孙也平 著

*

光明日报出版社出版

秦皇岛市第二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开本 $787 \times 1092^{1/32}$ 印张 $4^{3/8}$ 字数91千字
1985年9月北京第1版 1985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61,000

统一书号：7263·19

定价：0.80元

目 录

1	总 论 ····· 1
	实用语法和社会交际 1
	两类不同性质的语法单位 9
	语法关系和语法手段 18
	语法、修辞、逻辑 24
30	词 语 ····· 2
	词语要贴切 30 避免词义
	不确 33 避免义有分歧 38
	避免搞错词性 45 避免乱
	简硬造 50
56	结 构 ····· 3
	结构要完整 56 防止结构
	残缺 58 防止搭配不当 64
	防止成分易位 71 防止两
	式杂糅 78

84 | 表、达 ····· 4

表达要准确84 切忌前后

矛盾87 切忌混乱不清92

切忌重复罗唆100 切忌不

负责任103

113 | 风 格 ····· 5

风格要清新113 力戒文白

·相间116 力戒滥用方言122

力戒矫揉造作126

1 总 论

实用语法和社会交际。两类不同性质的语法单位。语法关系和语法手段。语法、修辞、逻辑。

§ 1 实用语法和社会交际

1.1.1 语法有两个涵义：一个指一种语言的结构规律的本身，如“这句话不合语法”，简记作语法₁。另一个则指研究某种语言的结构规律的科学，如“大家都来学语法”，简记作语法₂。

语法₁跟语法₂不同。语法₁是客观的，存在于人们的语言实践之中。作为语言的结构规律，在任何语言里语法₁都只能有一个。由于语言的工具性质，语法₁没有阶级性，可以一视同仁地为使用同一语言的不同阶级服务。语法₂则正好相反，作为人们的研究成果，是语法学家对语法₁的反映，为第二性的。由于人们占有材料的广度不同，分析材料的深度不同，尤其是观察问题的角度不同，语法学家们的结论自然不尽相同，甚至有可能大不相同。这种认识上的不同，反映在他们的著作里，就是不同的语法理论系统。语法界的体

系的分歧就是这一现状的反映。而且，由于语法学家生活在一定的社会集团之中，在论证他们的理论系统时不可能不反映出一定的阶级倾向。本书经常用的是后一个涵义，以下不再加以区别。

由于研究宗旨和表达方法的不同，语法可以大别为描写语法和规范语法两类。（吕叔湘，1981）描写语法包括理论语法和参考语法，也有人叫专家语法。理论语法重在说明一种语言的语法结构，不一定包罗广泛的细节，以探索某种语言的语法结构为目标。参考语法重在说明一种语言的语法事实，不作“对”与“不对”的评论（王力，1981），以供读者查考为目的。规范语法则重于建立一种语言的语法标准，说明什么样的语句合乎语法，什么样的语句不合乎语法。中小学校的教学语法就是典型的规范语法。但二者不是对立的。规范语法以描写语法为基础，要不断吸取专家的研究成果，反过来又为描写语法提供了实验阵地，促进了专家们的研究。两类语法是互相促进、互为补充的。

1.1.2 实用语法从使用角度研究如何调整语法手段和信息传递的关系，以适应表达的需要，当然属于规范语法的范畴。但是，实用语法跟学校的教学语法不同。它研究的重点不是语法规则的本身，而是这些规则的具体运用；它不仅仅告诉人们怎么说是对的，怎么说是不对的，而且要进一步说明如何根据表达上的不同需要而选用最恰当的说法。例如以下两个句子：

一个月五十元钱。 (a)

五十元钱一个月。 (b)

从教学角度分析，使用的词语相同，句子的结构相同，表示

的意思也基本一样，为同类同义句式。但从实用角度着眼，更关心的则是两个具体句子表达上的区别。（a）说的是“一个月”的工钱，（b）说的是“五十元钱”的价值，着眼点是不同的。这是由于（a）（b）的表述对象不同而造成的。

就是那些语序相同、主谓一致的句子，用了不同的虚词，语义上也有区别。比较：

一个月才五十元钱！(a₁)

一个月就五十元钱！(a₂)

（a₁）嫌钱少，（a₂）怨钱多，语法意义正好相反。不用虚词，借助语境同样可以表示不同的语法意义：

一个月五十元钱，小意思！(a₃)

一个月五十元钱，不得了！(a₄)

甚至可以靠重音和语调的变化来区别：

一个月‘就五十元钱’？(a₅)

一个月就‘五十元钱’？(a₆)

从传递的信息上看，（a₅）（a₆）跟（a₁）相同，（a₄）（a₆）跟（a₂）相同。这就是说，两组6个同义句式各有3个是等值的。

实用语法就是要研究表达上的这些细微的差别。说得具体些，就是要研究使用中的活动的词语，而不是词典里的静止的材料；要研究实现了的具体的结构关系，而不是抽象的六大成分；要研究各种不同语法手段的运用，而不是孤立的语序虚词。一句话，实用语法研究的是活的语言。因此，实用语法的内容不局限于词语和结构，还必然要涉及到表达和风格。根据表达的具体需求，选用恰当的同义形式，协调

形式和内容的关系，最大限度地满足交际的需要，这就是实用语法的要旨。

1.1.3 实用语法既然隶属规范语法，当然要为语法规范化服务。语法规范化是汉语规范化的一项重要内容，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规范化的标准。这是一个完整的统一标准，典范的、现代白话文、著作，三者缺一不可。典范的白话文著作（如《红楼梦》）不行，因为它不具备“现代”的条件；现代白话文著作（如报刊上的随便一篇文章）也不行，因为它不符合“典范”的要求。只有这三个条件齐备，如同毛泽东同志和鲁迅先生的著作，才可以作为规范化的标准。

就是这些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，也是就其总体倾向说的，并不是说它们“句句是真理”，随便拿出一句来就可以作为标准。比如鲁迅先生《祝中俄文字之交》里的一句话：

“因为从那里面，看见了被压迫者的善良的·灵魂，的·
辛酸，的·挣扎……（鲁迅全集，第四卷，46）”

就不好作为规范而模仿着说“……表现了中国人民的勤劳、的勇敢、的善良”。鲁迅先生处于文言和白话交替时期，对现代民族共同语的形成作出了卓越的贡献。但在当时，语法里好多问题还没有形成明确的规范用法，我们不能把先驱者探索中的尝试拿过来作今天的规范标准。按现在的语言习惯，这句话当说“……看到了被压迫者的善良的·灵魂，以及他们的辛酸和挣扎”。我们应该正确地历史地看待前人著作中的这些问题，既不能以小眚而掩大德，也不能作自己不努力的借口。

语法规范化包括两项主要内容：第一，某些语法规则本身不够明确，需要进一步确立规范的。比如“和、跟、与、同”的分工问题，介词和连词怎么分法，如何取舍；“的、

地、得”的区别问题，三分，二分，还是统一为“的”；“他（她）、他（她）们”的书写形式问题，区别对待，还是全部否定？诸如此类，问题虽不太多，但都是需要解决而至今尚未解决的。第二，实际交往中违背语法规则，需要进行规范的。这方面存在的问题很多，是规范化的主要内容和长期任务。本书所针对的就是这方面的问题，所引例句除正面一少部分采自口语外，反面的一律为公开出版物里的病句。

还有个语言污染问题，虽然不单是语法规范化的任务，也不能不管。在那“史无前例”的年月里，社会上形成了这样一种风气：套话+恫吓+国骂=革命。仿佛一篇文章，一席演说，不用几条“最高指示”对号，不骂几句“他妈的混蛋透顶”，便不足以表示作者“革命”似的。《于无声处》里的唐有才在会见外宾的一个半小时里，竟骂了100多个“他娘”，以致引起外宾的注意：what (the) “他娘”？这种污染的流毒不能低估，清除污染的任务也不可小视。

1.1.4 任何一种语言使用时都不能没有规范，失去了统一的规范，人们的社会交际就无法进行。这是为语言的交际职能决定的，也是常识所能了解的。但规范并不限制语言的发展，不但语音、词汇经常处于变动之中，就是语法也不例外。只不过语法的演变十分缓慢，短时期不为人们所注意罢了。

回顾近百年来的变化，不难发现汉语里的长句、紧句和并列词语大量涌现，独语句、包孕句和夹注成分也有所增加。随便举两个例子看：

我们永远忘不了浮在他那因为缺乏睡眠，变得青黄和浮肿的脸上的微笑，和第二天早上他又匆匆地赶去

工作的背影。（收获，1982年2期29）

梁倩羡慕刚才骂她的那个最末一名小提琴手。廿一、二岁的样子。光亮的、曲髻的长发，明亮的眸子（她一定哭得很少），红的唇，没有一条皱纹的前额（自然想的〔得〕也很少）。唯一让梁倩觉得别扭的，只是她的耳朵上，手指上，胸口上，颈项上有着太多的假首饰。（又，13）

一个接一个的修饰语，一层套一层的主谓句，特别是那些结构十分复杂的单句，都是传统汉语里所没有的。最近看到张一弓的新作《流泪的红蜡烛》，继开头“二十八岁的李麦收终于娶上了媳妇”一段之后，第二段竟是一个长达454字的由第一段扩展而成的多层次的长单句。象这样复杂的句子，就是当代书面语里也很少见到。

语法的发展演变也表现在口语里，最有意思的是近十几年来兴起的“排豆腐、排柿子”之类。开始“排”的本来是人，是人们自动的或被动的排列。由于人们站排往往以个头高低为序，后来又有了“排个儿”的说法。“排人、排个儿”的结果成了队伍，队伍一长便成了“长龙”，所以又常说“排大队、排长龙”。人们排成长长的一串儿，为的是买豆腐。但是，“排队买豆腐”不符合汉语简洁灵活的特点，便简缩为“排豆腐”而成为习惯用语。最近几年，又常有人说“去挤点豆腐”，“抢点韭菜”的说法在口语里也不时听到。担心规范化会限制语言的发展，是没有根据的，也是不必要的。

不只如此，语言的规范化跟风格的多样化也不矛盾。规范化并非把一切都规定得死死的，只是把语言里没有用或有

害的东西淘汰掉，一切有差别的语言形式都要完好地保存下来。这就是说，规范化的语言尽管有一定的约束，但它的天地是广阔的，可以让写文章的人自由地发展个性。当然，语言的使用也不可能有完全的自由，这正如一切自由都有限制一样。写文章可以有选择不同词语和结构的自由，但不能有“不通”的自由，这也是为语言的交际职能所决定的。如前所述，从实用角度谈规范，针对的就是这些“不通”的语句，并不是限制不同作家、不同流派的不同风格。那样作是不应该的，也是不可能的。

1.1.5 语法是研究语言的结构规律的。人们的社会交际是通过语言进行的。掌握一定的语法规律，能动地指导语言实践，对社会交际有重要意义。实际交往中，由于违背语法规律而影响表达的实例俯拾即是，即令是一些比较大的报刊也杜绝不了。例如：

·大队向每个生产队，生产队向每个承包单位，及时落实了生产计划，签订了合同。（人民日报，1982年2月20日2版）

如果说“大队向生产队，生产队向每个承包单位落实了生产计划”，还勉强可以的话，那末“大队向生产队，生产队向每个承包单位签订了合同”，就有点说不过去。这是因为介词“向”表示施动者单一方面的行为，“向”的方向或对象处于被动地位，语义上跟“签订合同”配不拢。汉语里表示这个意思的介词是“跟”。“跟”引进行为的对象，如“有事跟群众商量”，虽然也以施动者为主，但参与行为的双方是平等的。

某些结构上有问题的用例，有时还能把意思说反了。例如：

当然，她对丈夫谅解了。不谅解怎么办？宪法里又没规定那一条，说妻子对丈夫“不忠”可以关禁闭。（北方文学，1980年7期23）

根据上下文提供的条件，作者的意思是“丈夫对妻子‘不忠’”，“不忠”的当为丈夫。语序一颠倒，“妻子对丈夫‘不忠’”，表示的意思就反了。在“不忠”前头加“的”，虽然可以表示作者的意思，但有歧解的可能。比较：

妻子/对丈夫的不忠…… (a)

妻子对丈夫的/不忠…… (b)

(a) (b) 两式的意思依旧相反。改为“妻子对‘不忠’的丈夫……”，歧义消除了，却显得很别扭。怎么改也不如调整“妻子”和“丈夫”的语序，改说“丈夫对妻子‘不忠’……”，变主动句为被动句好。

再严重一些的，甚至会闹出笑话来。请看：

畜力车行驶桥上，赶车人必须下车牵引牲畜，并带粪兜。（黑龙江日报，1972年9月1日4版）

这是由4个权力单位联合签发的《关于加强东江桥管理的通告》里的句子。按这句话的要求，畜力车过桥即“行驶桥上”的时候，“赶车人”必须同时作两件事情：一要“下车牵引牲畜”，二要“带粪兜”——这岂不成了天大的笑话！当然，事实上不会有一人这样理解，也不会有一人“赶车人”这么执行，但那是人们依据自己的生活经验纠正了《通告》里的语病，是不能用来反证《通告》没问题的。让这样的句子出现在报刊上，特别是法令条文里，是很不严肃的，应该尽量避免。

综上所述，语法跟表达的关系十分密切。掌握了一定的

语法理论，有助于提高社会交际的效果，尽管说话写文章还需要别的方面的条件。也正是从这点出发，毛泽东同志生前才一再号召要学点语法修辞，不止一次地批评那些写文章不讲语法修辞的人“是立志让读者受苦”。（1955）

§2 两类不同性质的语法单位

1.2.1 对语言进行语法分析，就是分析各种语言片断的结构。要分析一个语言片断的结构，必须先把它分解成多少个较小的片断，这些小片断又可以分解成更小的片断。结构就是由较小的片断组合成较大的片断的方式。（吕叔湘，1979）要作语法结构的分析，就不能不首先于不同的等级里，确定一些大、中、小的语法单位。

汉语里有语素、词、短语；小句、句子、句群等6级语法单位，可以根据其不同性质分为备用单位和使用单位两大类。备用单位是静态的，尚未体现交际功能，为语言的“材料”。它的基本单位是词，比词小的是语素，比词大的是短语。使用单位是动态的，已经体现了交际功能，为语言的“成品”。它的基本单位是句子，比句子小的是小句，比句子大的是句群。拿建筑作比方，语素、词和短语是材料库里的大小规格不同的建筑材料，而小句、句子和句群则是包含许多单元的建筑物，以及由相互关联的建筑物构成的建筑群。

这两类性质不同的语法单位，其内部系统如下表：

语法单位	备用的：语素·词·短语
	使用的：小句·句子·句群

从左到右，一个比一个大，其中最小的是构成同类语法单位的基础。

1.2.2 语素是最低一级的语法单位，是最小的语音和语义的结合体。汉语里的语素以单音节的为主体（人、马、美、丽）；双音节的有一些，但是不多（疙瘩、罗汉、徜徉）；三个音节以上的全是音译的外来词（布拉吉、奥林匹克）。不论单音节的，双音节的，还是多音节的，都是最小的意义单位，不能再继续分解了。

语素的基本作用是构词。根据构词中的不同作用，语素有自由和粘着之分。自由语素既可以跟别的语素组合成词，也可以独立成词。例如：

马 马上 上马
罗汉 罗汉果 叠罗汉

由一个语素构成的词，叫单纯词；由两个以上的语素构成的词，叫合成词。一个自由语素在单纯词里前后自由，而在合成词里只有一端自由，所以自由语素并不是永远自由的。

粘着语素只能跟别的语素组合成词，而不能独立成词。构词中有的意义较为抽象，位置是固定的：

第一 以往 可恶 （前自由，后粘着）
筛子 驴性 火化 （前粘着，后自由）

有的意义较为具体，位置是不固定的：

立井 立论 立即 （前自由，后粘着）
起立 市立 中立 （前粘着，后自由）

我们称前者为语缀，附在前边的为前缀，附在后边的为后缀；称后者为词根，由一个词根构成的为单根词，由两个或三个以上的词根构成的为双根或多根词。单根词都是由自由

语素构成的，双根词和多根词则可以由粘着语素构成；粘着语素是永远粘着的。

还有一些语素比较特殊，它们只能独立成词，而永远不能跟别的语素组合成词。例如“他又来了，你还去吗？”里加点的词，都属于这一类。由这类语素构成的词不多，仅限于虚词里的一部分。

1.2.3 词是比语素高一级的语法单位，是最小的造句单位。所谓“造句”，是说词进入交际过程可以自由活动，或者直接跟别的词构成句子，或者帮助别的词构成句子，甚至可以单独构成句子。独立地用来造句，是词区别于语素的基本属性。

根据表现在造句中的不同语法功能，词可以大别为实词和虚词两类。实词是那些能单用，而又能单说的，包括以下五个类别：

(1) 名词：绝大多数能代入“一个x”的框架。例如：人、国家、早晨、等等。

(2) 数量词：能代入“x(计数)名”或者“动x(计数)”的框架。例如：三个、五位、四次、六趟、等等。

(3) 动词：多数能代入“x不x”的框架。例如：跳、想、批评、象、变化、等等。

(4) 形容词：多数能代入“比~x”的框架。例如：好、红、温柔、勤恳、可爱、等等。

(5) 代词：分别代替以上四类实词。例如：我、你、他、这儿、那里、几、多少、怎么、怎样、等等。

这五类实词入句后，可以分别作不同的句法成分，有一些还有特定的构词标志和构形变化。

虚词是那些能单用，而不能单说的，包括以下五个类别：

(6) 副词：附在动词或形容词性词语前边。例如：很、稍微、比较、都、只、已经、正在、不、没、等等。

(7) 介词：附在名词性词语前边。例如：从、沿着、把、被、以、按照、为了、等等。

(8) 连词：连接词语或小句、句群。例如：和、而、以及、并且、因为…所以、等等。

(9) 语气词：附在句子后边。例如：了、的、吗、呢、哩、罗、罢了、等等。

(10) 叹词：经常独立成句。例如：哼、哎、哟、哈哈、喂、嗯、呸、等等。

这五类虚词入句后，除叹词而外，都定向附着于不同的词语之上，表示不同的语法关系，有的还带有后缀“是”（但是、或是、横是、凡是）。

以上两类十目，内部系统如下表：

实 词	虚 词
名词、数量词	副词
动词、形容词	介 词、连词
代词	语气词、叹词

当然，这是就语言里所有的词从大的方面划分的，就某些具体的词来讲，各类之间有时是有交叉的。

1.2.4 短语是由词构成的比词大的造句单位，为备用单位里最高的一级。从“量”上看，短语跟词不同，是由两个以上的词组合而成的。但作为造句单位，短语跟词的“质”